

广东好顺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05 月 02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珠海市上冲检查站侧信禾物流上冲货场大楼
207-208 号档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温显麟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东好顺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,695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.64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广东好顺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广东好顺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10,69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17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，董事会编制了《广东好顺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议结果

同意股数 10,69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

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,结合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,监事会编制了《广东好顺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,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10,695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,依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,公司编制了《广东好顺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,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10,695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18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广东好顺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议结果

同意股数 10,69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支持公司长期发展壮大，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议结果

同意股数 10,69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工作计划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18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,结合公司情况,公司编制了《广东好顺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工作计划报告》,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10,695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,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,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,能够客观、公正的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公司将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议结果

同意股数 10,695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好顺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东好顺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4 日